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

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3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10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共 2 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纪律处分 10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明健，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百普赛斯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马一超，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1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热景生物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家家悦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旭，201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热

景生物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智能自控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崔勇趁，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王明健、项目签字会计师马一超、项目签字会计师张旭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项目质量复核人崔勇趁于2026年1月受到安徽证监局出具警示函一次，除此之外，三年内未受到过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共计10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8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6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具体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对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调查和评估，认为该机构业务素质良好、恪尽职守，在审计工作中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全面反映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状况，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圆满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建议董事会提请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